附件4

**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 2023年第四批中央水利救灾资金（雨水情站点和监控站点水毁修复）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修复56个雨水情站点和2个视频监控站点（见：闽财农指〔2023〕82号、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办理告知单 编号：GZ2023NY00102号）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对水雨情站点进行修复重建，完善我市水利汛情监测站点，为防汛决策提供依据，进一步提高监测预警能力力。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0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6个，实际完成6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二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计划项目金额(万)，目标值580，完成值58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计划建设水雨晴站点数量(个)，目标值58，完成值58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计划投标单位符合相关资质(个)，目标值1，完成值1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年内完成初步方案(个)，目标值1，完成值1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率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90，分值30，得分30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服务群众满意度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